

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8 元（含税），B 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导致公司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,908,769,962.35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8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,131,449,598.00 股，因部分股权激励授予股份拟回购注销（临时公告编号：2024-054、2025-006），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 8,618,31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2,109,630.40 元（含税），B 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1.96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82,109,630.40	277,088,447.74	404,975,423.62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10,636,628.96	861,073,254.65	1,239,208,317.7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,908,769,962.3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064,173,501.7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,003,639,400.4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064,173,501.76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06.03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否		
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 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--	---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5年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